

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发布《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权力 事项调整目录》的公告

根据中共达州市委编办《关于同意调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函》（达市编办函〔2025〕11号）的要求，现将《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权力事项调整目录》公告如下：

附件：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权力事项调整目录

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2月18日

附件

达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权力事项调整目录

序号	对应市直部门	清单序号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行使层级		备注	调整方式
					市	县		
1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84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招用未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从事国家规定须持证上岗的技术工种、特种作业工种，向求职者或被录用人员收取或变相收取费用，扣押被录用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和资格证等证件的行政处罚	√	√		取消
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97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在招聘活动中向应聘者收取费用或以招聘为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政处罚	√	√		取消